

古人也会玩“凡尔赛文学”

近段时间,“凡尔赛文学”在网上火爆,网友们对这种通过先抑后扬、自问自答或第三人称视角,不经意露出“贵族生活线索”的人毫不客气地进行了调侃。其实,一些古人也喜欢用“凡尔赛文学”进行炫富。



赵孟頫《浴马图》

(局部,画中人身着犊鼻褌)



鍍金銀腰鏈

季振宜 为了炫富,家里飘起了“皮毛雨”

现代人的“凡尔赛文学”大多是“口嗨”,在社交软件上吹吹牛罢了,但有些古人只要想想玩“凡尔赛文学”,那都是真金白银地花钱。

比如清代著名的藏书家季振宜,他这个人很有才华,而且官声很好,他在顺治十五年时,为浙江道御史,曾上书陈述民意国情,反对贪污行贿和结党营私等行为。只不过他日常玩“凡尔赛文学”玩得太溜,被人记在了历史的小本本上,据清代人孙静庵在《栖霞阁野乘》中记载,季振宜玩起“凡尔赛文学”来,简单而又粗暴!

话说季振宜辞官归里后,成为闻名于天下的顶级富豪。有一年估计是黄梅季节,足足下了半个月的雨,雨停后有太阳了,闷在家里的季振宜感觉自己都快发霉了,但他更担心自己的奢侈品发霉。

季振宜坐在院子里对仆人说:“快点!把我的那些宝贝们都拿出来晒晒!好担心他们发霉哦!”于是仆人们就把季振宜的那些宝贝拿出来。其仆人拿出来的裘皮大衣有紫貂、青狐、银

鼠、金豹、猢猻猴……

当时已有群众在场围观,场面一度到失控。

季振宜看着这些裘皮大衣被晾晒在院子里,心情非常愉悦,为了让这些裘皮大衣上的皮草更加顺滑蓬松,季振宜又吩咐仆人:“用棍子轻轻拍打下我的这些宝贝衣服。”

仆人又照做,这时,晴朗的天空似乎又下了雨,只不过是“毛毛雨”,天空中飘着貂毛、狐狸毛、鼠毛、豹子毛……毫不夸张地说,从裘皮衣服上打落下来的脱毛在地上积有三寸厚。

在场围观的群众几乎看呆了,此时季振宜有些忧伤地说:“哎哟,这个天难得才晴一次,真是的,一天的时间都只能用来晒晒我的裘皮大衣,这些大衣也是特别占地方,幸亏我屋子多能放下。哎,你们看看地上的这些脱毛,这些衣服真的太难打理了。”

季振宜玩起“凡尔赛文学”,与现代人在朋友圈用“凡尔赛文学”晒出来的爱马仕、香奈儿、Lv的方式如出一辙!

阮咸

晒条大裤衩,打脸“凡尔赛文学”

“凡尔赛文学”如此火爆,在古代也是动辄就上了热搜,但有这样一个人,坚决反对“凡尔赛文学”,他就是阮咸。

阮咸是魏晋时期的名士,大名鼎鼎的阮籍就是他叔父,他不仅出身名门,还颇有才情。除了写诗文以外,对音律也是非常精通,擅长弹琵琶,有一乐器因为阮咸擅长演奏,于是这个乐器就叫“阮咸”。在当时,阮咸还被称为“妙达八音”,有“神解”之誉。

按理说,阮咸玩起“凡尔赛文学”应该是信手拈来,比如他可以如此写道:真是烦透了这些喜欢听我弹奏乐器的人,难道他们不会给乐器起别的名字么?一点想象力都没有,非要因为我卓越的音乐才华而给乐器起与我一样的名字。

但阮咸不是一般人,他认为“凡尔赛文学”这种欲扬先抑的炫富手法太低劣,尤其是在他住的那一个片区,炫富的人太多了,阮咸心里不爽很久了。

这事儿说来也搞笑,阮咸与他叔父阮籍住在路南,家族里其他阮姓的人都住在路北。路北房价比路南高,自然有钱人住在路北,一到了天气晴朗的日子,住在路北的人就开始炫富,晒家里的绛罗绸缎,边晒边说:“哎,这些年也不知道怎么了,家里的绛罗绸缎虽然源源不断地在买,可这式样太过时了,做来做去都没什么新花样。晒起来还麻烦,毕竟当初脑子进水,买得太多了……”

住在路南的人大多数是心里偷偷骂一句“有病”,可骨子里还是被对方的“凡尔赛文学”给镇住了,竟然不好意思晒自己家的粗衣麻布,任由衣服在家阴干发霉。

阮咸怎么能咽下这口气!

阮咸回家后就拿起了一个竹竿,放心,他不是去打群架,而是在竹竿上串了一条“犊鼻褌”。“犊鼻褌”就是我们现代人所理解的大裤衩,因为是穿在里面的,所以面料上更不讲究了,用的是质感很差的粗布。阮咸直接把这样一条破破烂烂的大裤衩晒在了庭院中间,大家都对阮咸这一行为感到奇怪。

此时,阮咸得意地说道:“哎,我没能免除世俗的习惯,姑且再这样应付一回罢了!”言外之意就是对于你们这些炫富行为,我看不惯,我也不能免俗,你晒你的绛罗绸缎,我晒我的大裤衩,我们各自安好。

毕竟,生活是真实的,日子也是真实的,与其在不经意间露出“贵族生活的线索”,不如学习阮咸,做一个敞敞亮亮的“精神贵族”。③6

摘编自《北京青年报》

寇准 一玩“凡尔赛文学”就翻车

北宋有个政治家叫寇准,他为人非常刚直,品行端正,他的一生为国家作出了许多贡献。不仅如此,寇准在文学造诣上也有很大成就,尤其是他写的七言绝句,颇有韵味。然而如此优秀的人偶尔也会玩玩“凡尔赛文学”,只可惜他“内功”不够深,一玩“凡尔赛文学”就翻车。

寇准在刚执掌相府的时候,他的生活很是奢侈,毕竟他是文艺青年,谁还没有个业余爱好呢!寇准的业余爱好是听歌,于是他常常在茶余饭后叫一些歌女到府上来唱歌,以此排除他工作上的压力与忧愁。

某次,寇准又如往常一样,忽然感到有些忧愁且无聊,他就请了一个妙龄歌女来相府清唱。这位歌女唱得极好,长得更好,寇准一时兴起就玩起了“凡尔赛文学”,他对妙龄歌女说:“哎,我日常会有点忧愁,工作压力也有点大。我现在执掌相府,没有别的什么好东西,这一匹绛罗却是极好的,你拿去做身衣裳……”还没等寇准说完,妙龄歌女的脸上就出现了不耐烦,满脸不高兴,仿佛在说:“一匹绛罗就值得炫耀了?你真当我没见过有钱人!”

当时寇准身边有一个侍妾叫蒋桃,她出身于寒门,见寇准如此丢面子,很生气。不过她气的不是妙龄歌女,而是自己的官人,于是她写了首小诗给寇准,诗名就叫《呈寇公》:一曲清歌一束绛,美人犹自意嫌轻。不知织女荧窗下,几度抛梭织得成?

寇准读了蒋桃写的诗后,内心很受触动,他想:蒋桃说得对,这一匹一匹的绛罗都来之不易,随心所欲挥霍是不应该的,况且这样炫富也不对,我得改正。

从那以后,寇准真的改了,他的好朋友魏野还曾作诗称赞他:“有官居鼎鼐,无地起楼台。”为此,寇准还得了个“无楼台相公”的美号。不过,寇准是文艺青年啊,就算改正了,偶尔还是得“闷骚”一下,这不,他又玩了一次“凡尔赛文学”。

话说某天,寇准感到有点淡淡的忧伤,于是他写了首诗,其中有一句为“老觉腰金重,慵便枕玉凉”,大致意思如下:哎哟,我现在真是老了,我的腰不行了,可仔细一想,大概是我腰带上镶嵌的纯金太重了,这可怎么办?算了,我洗洗睡吧,毕竟人老了,身子骨容易疲倦犯懒,我就枕着这个玉枕睡觉吧!咦?什么鬼?到底是玉做的枕头,太凉了!

这句诗不仅炫耀了他奢侈的生活,更炫耀了他身居高位,因为在宋代,只有品级很高的官员才会有此待遇。要说寇准也是倒霉,只要他一写“凡尔赛文学”就翻车,这一次被晏殊教育了。

晏殊嘲笑寇准这句“凡尔赛文学”太土,并且还给了寇准炫富的正确示范,那就是白居易的“笙歌归院落,灯火下楼台”。晏殊认为,真正的“凡尔赛文学”是低调的奢华,不告诉你我有钱,但我可以告诉你我很闲。